

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
范村建设项目

实
施
方
案

编制单位：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2月29日

目 录

1. 基本情况.....	03
2. 必要性.....	03
3. 编制依据.....	04
4. 项目概述	04
5. 组织保障措施.....	06
6. 效益分析.....	08

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 2021-2023 年中央、省州衔接资金结余分配方案的批复》（梁政复[2024]4 号）、《梁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梁财农[2024]10 号）文件精神，下达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 50 万元，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乡情

芒东镇位于梁河县西部，镇政府驻地距县城 20 公里，全镇国土面积 231.7 平方公里，辖 13 个行政村，78 个自然村，131 个村民小组，总人口 34062 人，主要居住着汉、傣、景颇等 5 种民族，是一个以粮食、烤烟、甘蔗等为主导产业的农业镇。截止目前，全镇共有基层组织 77 个，其中党委 1 个，党总支 13 个，党支部 63 个。2023 年生猪存栏 6511 头，出栏 6822 头；牛存栏 3794 头，出栏 1634 头；家禽存栏 54860 羽，出栏 37830 羽；羊存栏 2863 只，出栏 1301 只。

（二）村情

洒坞村位于芒东镇西北部，距镇政府 12.8 公里，距县城 22 公里，国土总面积 13.13 平方公里，辖 4 个自然村，5 个村民小组，现有耕地面积 1603 亩，人均耕地面积 1.16 亩，农民收入来源主要为外出务工和种养殖业为主。

二、必要性:

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位于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本项目旨在打造一个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建牛场一个，引导农户进行标准化、科学化养殖，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引导养殖户对畜禽粪污进行资源化利用，种养结合发展，降低养殖成本，增加农民经济收入，有效推动乡村振兴的实现。

三、编制依据

（一）《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 2021-2023 年中央、省州衔接资金结余分配方案的批复》（梁政复[2024]4 号）；

（二）《梁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梁财农[2024]10 号）。

四、项目概述

（一）项目名称：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

（二）项目性质：改建

(三) 实施地点：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

(四) 建设单位：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五) 项目资金管理单位：梁河县财政局

(六) 项目实施内容：

改建牛场 1 个，位于芒东镇洒坞村，其中：

1.新建牛棚 1 栋 271.32 m²；

2.新建消毒室 1 间 5.94 m²；

3.新建大门 1 道；

4.蓄水池盖棚 129.96 m²；

5.围栏 306m；

6.消毒池 30.45 m²。

(七) 项目资金来源及概算：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为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资金使用计划如下：1.项目建安费 49.5 万元；2.项目管理费 0.5 万元（按照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提取 1%），主要用于第三方相关项目管理费用支出。详见如下概算表：

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概算表

编号	费用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概算金额 (万元)	备注
一	建安费				
1	新建牛棚	m ²	271.32	33.36	综合价

2	新建消毒室	m ²	5.94	3.08	综合价
3	新建大门	道	1	2.2	综合价
4	蓄水池盖棚	m ²	129.96	5.6	综合价
5	围栏	m	306	2.36	综合价
6	消毒池	m ²	30.45	2.9	综合价
	小计			49.5	
二	管理费		*1%	0.5	
	总计		(一+二)	50	

(八)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期为 11 个月，即：2024 年 2 月—12 月，具体实施计划为：

第一阶段：2024 年 2 月-3 月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请示上报、批复等前期工作。

第二阶段：2024 年 4 月-10 完成组织项目实施。

第三阶段：2024 年 11 月完成项目资料收集、验收及资金拨付。

第四阶段：2024 年 12 月完成项目后续管理移交工作。

五、组织保障措施

(一) 组织机构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经县农业农村局研究，决定成立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领导小组：

组 长：尹以乐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徐刚孺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成 员：杨世堂	芒东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申爱华	梁河县畜牧站站长
许松芳	梁河县畜牧站畜牧师
钏助超	梁河县畜牧站畜牧师
杨世武	梁河县畜牧站助理畜牧师
杨荣磊	梁河县畜牧站助理畜牧师
赵 博	梁河县畜牧站
杨学杏	芒东镇洒坞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徐刚孺担任，副主任由杨世堂、申爱华担任，有关人员由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站、芒东镇人民政府等部门抽调组成。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的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领导和统筹梁河县芒东镇洒坞村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建设项目工作高效推进，研究协调项目推进中的重大事项。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协调落实领导小组各项部署和议定事项，组织项目实施工作，统筹协调对接各有关部门，落实工作方案，组织开展项目跟踪问效，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单位职责

县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项目组织实施，科学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认真做好项目资金监管、项目建设、项目管理、项目监督、项目验收、项目审计、项目移交等工作。**县财政局：**负责按照资金下达指标文件及项目实

施工进度，做好项目资金拨付及资金使用监督管理，最大程度发挥资金效益。**芒东镇人民政府**:负责协助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申报、项目规划设计、项目实施过程矛盾纠纷调处、项目区群众发动等工作。

（三）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关于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云财规〔2022〕23号）及相关规定进行资金拨付使用管理，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强资金日常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云财农〔2023〕191号）文件要求，做好项目收集、整理好各种档案材料，并且归类、立档，完整地保存起来，形成永久性材料。

（五）项目验收

项目完工后，县农业农村局及时组织开展部门和县级验收。

（六）项目资产移交

项目验收后，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将项目及时移交给项目受益村。同时，将项目建设形成的固定资产、造册登记，移交受益村，明确产权责任主体。坚持建管并重，按照“谁受益、谁管护”

的原则，制定切实可行的管护措施及村规民约，进一步巩固提高项目建设成果。

六、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造牛场一个，规范养殖方式，并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牛，有序推动洒乌村肉牛产业发展，每年将增加村级集体收入 4000 元，优化农村经济结构，有效推动乡村振兴的实现。

（二）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带动洒坞村科学、规范养牛，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引导广大养殖户对畜禽粪污进行资源化利用，种养结合发展，降低养殖成本，增加农民经济收入。项目受益户 298 户，1380 人，其中脱贫人口及三类监测对象 54 户 220 人。

（三）生态效益

引导农户科学饲养管理，对养殖粪污进行综合利用，减少大气污染，降低粪尿对环境的污染，促进种植业发展，为农村解决部份能源，保护生态环境等方面起到一定的作用。对保护土质资源，增加粮食供给，确保“米袋子”充足，优化农村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